

墨江县小返迫水库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墨江县小返迫水库

项目编号：普水规计【2013】52号

建设地点：墨江县联珠镇勇溪村

验收主持单位：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2018年5月25日

一、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墨江县小返迫水库	行业类别	水利枢纽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普洱市水务局 普水保[2013]11号, 2013年2月2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于2014年11月9日开工, 至2017年7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普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云南凌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元江县热地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墨江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云南恒泽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南省豫北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保【2017】365号”、“云水保【2017】97号”文件要求，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于2018年5月25日在墨江县水务局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河南省豫北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云南凌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监理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云南凌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编制完成《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河南省豫北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了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并编制完成了《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介绍、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情况汇报。经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墨江县小返迫水库位于墨江县联珠镇勇溪村委会境内的小返迫河上游，坝址地理位置为东经101°43'35"，北纬22°28'02"。小返迫水库距墨江县12.1km。

小返迫水库工程建设任务是解决规划区内1.887万人和0.112万头大牲畜饮水及0.278万亩耕地的灌溉用水，同时兼顾下游渔业用水。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为：主坝、副坝、非常溢洪道、导流泄洪输水隧洞和引水渠道及灌溉管道工程。

小返迫水库工程于2014年11月9日开工，2017年7月30日基本完成，建设工期32个月。

工程概算总投资为9018.44万元（待审计），其中工程投资部分7104.73万元（包括枢纽工程3540.03万元，引水渠道及灌溉管道工程3564.70万元），移民和环境投资1913.71万元（包括移民征地补偿费1755.56万元，水土保持工程130.11万元，环境保护工程28.04万元）。

投资来源：中央补助资金为5411万元，省级补助资金为902万元，市级补助资金为451万元，县级投入294.38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2年12月，普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承担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13年2月20日，普洱市水务局以普水保[2013]11号文进行了批复。

2013年11月，完成《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普洱市水务局和普洱市发改委以普水规计[2013]52号文进行了批复。

工程变更情况如下：

（1）取消灌溉管道K3+700~K7+980段及管道材质变更

因水库原设计灌区水利基础设置改善：原废弃不用的老张大沟在2014年5月进行了防渗连通改造，原小返迫水库规划中的碧溪灌区950亩耕地已被老张大沟覆盖，无需再由小返迫水库进行灌溉。故灌溉管道K3+700后的管道不再修建，灌溉管道管径保持原设计不变。原设计灌溉

管道采用内径 600mm，壁厚 20mm 的 UPVC 管，变更为内径 600mm 的 HDPE 钢带缠绕管。

(2) 竜林段变更

小返迫外区引水渠道 K1+264~K1+536 段、K2+420~K2+642 段经过村寨竜林，村民不允许砍伐、破坏竜林，故将此两段 C15 埋石砼渠道调整为无压管道穿过竜林，保护竜林不被破坏。

(3) 坟地段变更

小返迫外区引水渠道 K6+374~K6+550 段经过当地村民家族坟地，故将此段 C15 埋石砼渠道调整为倒虹管绕过坟地。

(4) 渠系工程建设区较设计面积增加 5.97hm²，渠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考虑施工进度关系，在技施阶段增大了开挖断面，渠系回填后可满足车辆通行，开挖断面按 6m 计算，渠系合计总长 15.63km。

以上变更在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

本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共计为 56.02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 49.47hm²，直接影响区 6.55hm²。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3 年 11 月，普洱市水务局和普洱市发改委下发普水规计[2013]52 号文批准了《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初步设计报告中包含水土保持设计内容。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云南凌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监测任务后，监测项目组共进行现场监测

3次，分别于2017年4月、2018年1月、2018年4月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外业调查及监测，并于2018年5月完成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通过监测，监测单位就现场存在的问题及时同建设单位沟通后，进行了整改，确保了工程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进行落实各项防护措施，至工程监测结束，工程达到了方案提出的防治目标。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河南省豫北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经过4个月的时间进行现场调查，于2018年5月完成报告编写。工程的具体情况如下所述：

①水保工程措施：浆砌石 960.13m³，C15埋石砼 269.30m³。②水保植物措施：项目区绿化 15.62hm²。③水保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开挖 400m，木桩拦挡 200m，竹篱笆拦挡 100m。

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97.43 万元（待审计），工程措施 45.45 万元，植物措施费 12.18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0.35 万元，独立费用投资 24.70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4.74 万元。

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2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9.1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9，拦渣率达 98.61%，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7.50%，林草覆盖率达到 31.57%，六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方案目标值。

（六）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巡查和管护，确保其功能正常发挥。

（八）意见及建议

无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陈卫华	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局长	陈卫华	验收主持单位
成员	李红春	墨江县小返迫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高工	李红春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罗应培	河南省豫北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罗应培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必柱	河南省豫北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必柱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仕位	云南凌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仕位	监测单位
	徐兆香	云南恒泽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	徐兆香	监理单位
	陈金平	普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陈金平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海涛	元江县热地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墨江分公司	负责人	王海涛	施工单位